

西安航空学院（处室）文件

西航教通字〔2020〕55号

关于做好期末及暑期实验室安全相关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（部）、校办工厂：

为切实做好我校 2020 年暑假期间实验室安全工作，防范各类安全事故发生，切实维护师生员工生命财产和学校公共财产安全，现将期末及暑期实验室安全相关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高度重视，加强实验室安全教育

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期末及暑假期间实验室安全工作，以不同形式组织学习教育部 2019 年 5 月 22 日下发的《教育部关于加强高校实验室安全工作的意见》（教技函〔2019〕36 号；教务处链接：<http://jwc.xaau.edu.cn/info/1151/3335.htm>），不断提高师生的安全意识和对安全风险的科学认知水平，增强师生实验室安全红线意识，严防暑期麻痹松懈思想。

二、暑假前实验室安全检查

1. 实验室自查。各学院暑假前须组织实验室安全自查，全面检查实验室、危险品存放及仪器设备等安全隐患，相关技术防范设施是否正常运行。对实验室自查或学院检查中发现的隐患问题，能立即整改的须整改到位；不能立即整改的须制定整改方案，提交学院并报请相关职能部门协助整改。

2. 学院检查。各学院在实验室自查基础上，组织人员进行实验室安全检查，完成《西安航空学院实验室安全检查自查表》（附件1）报送教务处。

3. 学校抽查。学校根据实际情况，对重点防范的实验室安全情况进行抽查，并将抽查中发现的问题，及时反馈给学院，组织整改。

三、暑期实验室的使用

暑期教师、学生使用实验室（包括进行施工改造、安装、调试等工作的实验室），需向学院申报，经学院审批后汇总，填写《西安航空学院暑期使用实验室汇总表》（附件2）报送教务处备案。

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实验室暑期不得使用：

（1）未经审批同意使用实验室的；

（2）实验室责任人外出学习、出差，未委托其他教师管理的实验室；

（3）实验室存在重大安全隐患、放假前无法整改完成，且临时安全措施不足以确保实验室安全的实验室；

（4）未建立易制毒、易制爆等台账、使用记录和必要的防范措施实验室。

四、暑期实验室的安全管理

1. 加强危险化学品管理

涉及放射性、剧毒、易制毒、易制爆、麻醉品、压缩气体等化学危险品的实验室，做好相应化学品保管、使用和记录工作，防止相关事故的发生。

气瓶（钢瓶）妥善放入气瓶柜或采取固定措施固定，以免碰撞或倾倒；假期不使用的气瓶或因实验需要使用完毕的气瓶，务必确保总阀被关闭，以防气体泄漏事故发生。

假期尽量不要安排使用危险化学品的实验，如确需使用，必须严格执行“五双”制度（双人保管、双人双锁、双人收发、双人运输、双人使用）。

易制毒、易燃（如乙醇、石油醚、乙醚）等危险化学品的存放不可超过一周用量，并妥善保管于试剂安全柜中。

实验废弃物（尤其是废液）要按规定贴好标签置于安全区域，以免被倾倒造成环境污染。

2. 加强实验室防盗管理

各实验室应提前做好暑期安全防盗管理工作，值班人员应仔细检查各实验室门窗、电源、水源、气源，并做好值班记录。假期没有实验任务的实验室，在放假前做好安全措施，并经分管领导亲自检查后及时贴上封条。

3. 加强仪器设备使用管理

加强仪器设备特别是大型仪器设备使用过程中的用水、用电、用气管理。暑期中不能断电的仪器设备，要安排专人值班，并落实相应技术防范措施和应急处置预案。

4. 加强在校实验人员管理

假期确因教学、科研等需要使用实验室的，要做到：

（1）按照“谁使用、谁负责，谁主管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落实安全责任人，落实人员进出登记制度，实验室老师要提高责任意识，加强对学生的安全教育和管理工作。

(2) 进入实验室人员必须遵守实验室的各项规章制度，严格执行相关的操作规程。

(3) 在实验进行过程中，必须要有人值守，尤其是在进行化学反应实验时，实验人员不得擅自脱岗，必须走开时应委托他人帮忙照看。

(4) 实验室的门锁钥匙必须专人专管，不得擅自外借他人使用。

(5) 值班人员要加强对实验室的巡查，单位负责人要注意掌握实验室的安全动态，一旦发现问题或发生安全事故，要根据预案采取积极有效的应急措施，及时处理，防止事故扩大蔓延，同时报告学校职能部门。

(6) 由于责任不落实、检查不认真、整改不彻底、教育不到位而造成安全事故的，学校将依法、依纪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。

(7) 重要电话号码：

火警电话：119；医疗急救：120

学校保卫处：029-84252110 84258602（沣惠校区）；

029-87676267 81676213（阎良校区）

请各学院按照本通知要求，于7月17日17:00前将《西安航空学院实验室安全检查自查表》、《西安航空学院暑期使用实验室汇总表》签字盖章后报教务处备案，同时将电子稿发至200707008@xaau.edu.cn。

- 附件：1. 西安航空学院实验室安全检查自查表
2. 西安航空学院暑期使用实验室汇总表



附件 1

西安航空学院实验室安全检查自查表

学院（部）：_____

检查项目	检查内容	优	良	中	差	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
实验室安全管理责任体系建设	成立以院长为本单位实验室安全管理主体责任人。学院成立实验室安全领导小组。					
实验室规章制度	实验室安全管理办法等制度齐全并上墙。					
实验室环境与管理	实验室无破损，无危漏隐患，门、窗、玻璃、锁、搭扣完整无缺，墙面无脱落及污损。实验室通风、照明等设施完好。水、电路、气管道布局安全、规范。各实验室及实验用房悬挂门牌，悬挂名称规范。					
安全设施	实验室有防火、防爆等基本设备和措施。					
易燃、易爆、有毒等危险品管理	实验室易燃、易爆、有毒等危险品，按规定设专用库房存放，易燃与助燃气瓶分开放置，易燃、剧毒物品有领用管理办法及领用记录，有害射线有超剂量检测手段。废气、废液、废渣要有有效处理措施。认真贯彻《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 591 号）和《高等学校实验室工作规程》（国家教委令第 20 号）有关规定，危险化学品管理做到“四无一保”，即无被盗、无事故、无丢失、无违章、保安全。对于危险化学品中的毒害品，参照对剧毒化学品的管理要求，落实“五双”即“双人保管、双人领取、双人使用、双把锁、双本帐”的管理制度。					
水电安全	水源、电源总闸应有专人负责。下班时和节假日能切断电源开关，关好水龙头。					
卫生与日常管理	实验室内不存放私人物品，实验操作室、办公室应分开，仪器设备摆放整齐，地面保持清洁卫生。					

主管院长（主任）签字：_____ 二级学院（部）盖章：_____ 年 月 日

附件 2

西安航空学院暑期使用实验室汇总表

二级学院(盖章):

分管院长(签字):

填表人:

填表日期:

序号	实验室名称	房号	安全责任人	危险源名称	使用理由	安全保障措施	使用时间	使用人员	备注

说明: 1. 按使用时间顺序填报; **使用理由**为: 教学实验、科研实验、社会服务、竞赛、改造、安装调试等。

2. **危险源**包括: 剧毒品、易制毒品、易制爆品、易燃易爆品, 气体钢瓶, 高压、高温设备及其他可能发生安全事故的物品。

抄送：校领导

西安航空学院教务处

2020年7月13日印发
